

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9月19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并于2017年9月25日在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围路10号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2.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3人，实际出席的监事人数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卫先生主持。

3. 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经表决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修订后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员工激励金的议案》

经表决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设立员工激励金并制定《员工激励金管理办法》。

《员工激励金管理办法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9 月 26 日